

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006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2段97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陳人山

電話：4933262-617

電子信箱：chenshan0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明小輔字第11400074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、教保員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16日桃教特字第1140043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班上若有情緒障礙、過動和泛自閉症孩子，老師該怎麼辦？
研習講師：王意中心理師。
研習時間：114年11月14日(五)13:00-16:00
研習地點：本校校史室。
研習對象：本市國中小教職員工、教師助理員、教保員及家長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11月13日(四) 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 報名。
- 四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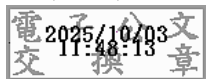


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，電話：03-4933262分機617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